

一、个人股指开户条件

1. 不存在严重不良诚信记录；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禁止或者限制从事股指期货交易的情形
2. 申请开立交易编码前一交易日日终保证金账户可用资金余额不低于人民币 50 万元
3. 通过知识测试（合格分数：80 分）
4. 具有累计 10 个交易日、20 笔以上的股指期货仿真交易成交记录或最近三年内具有 10 笔以上的商品期货成交记录
5. 通过适当性综合评估（合格分数：70 分）

二、个人股指开户所需资料

1. 身份证*
2. 银行卡*
3. 三年内商品期货交易结算单（加盖期货营业部结算专用章）或提供股指仿真交易帐号*
4. 毕业证书或者学位证书原件
5. 股票对账单（加盖证券营业部专用章）
6. 基金份额证明（加盖基金公司专用章）
7. 国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证明文件（加盖银行或证券公司专用章）；
8. 纸黄金证明文件（加盖银行业务章）
9. 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机构签署的理财产品（计划）资产证明文件
10. 税务机关出具的最近年度个人收入纳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最近连续三个月以上的代发工资银行卡入账单、代发工资活期存折流水单
11. 当前就职单位人事部门或者劳资部门出具的加盖公章的其他收入证明文件
12. 银行存款：本外币定、活期存折、存单等证明文件（加盖中国境内银行业务章）
13. 近两个月内的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个人信用报告或其它银行出具的信用报告

- 可指定中、农、工、建、交五大银行为期货结算帐户，每家银行可指定一个帐户
- 开户时请携带银行储蓄卡，信用卡不能作为期货结算账户
- 客户必须携带证件原件和相关资料亲临开户网点。
- 期货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客户的相关证件原件进行扫描或拍照，同时采集开户人的影像资料。
- *号项为开户必需资料，其余资料请先咨询对应期货营业部

三、一般法人股指期货开户条件

1. 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
2. 申请开立交易编码前一交易日日终时保证金账户可用资金余额不低于人民币 50 万元
3. 具有相应的决策机制和操作流程
4. 开户代理人、指令下达人、结算单确认人、资金调拨人应具备股指期货基础知识，通过知识测试，得分不低于 80 分
5. 具有累计 10 个交易日、20 笔以上的股指期货仿真交易成交记录或最近三年内具有 10 笔以上的商品期货成交记录
6. 不存在严重不良诚信记录；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禁止或者限制从事股指期货交易的情形

四、一般法人开户所需资料

1. 法定代表人、开户代理人、指令下达人、结算单确认人、资金调拨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各两份（须有持证人签字）
 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3. 国税或地税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4.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原件及两份复印件
 5. 银行开户许可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6. 三年内商品期货交易结算单（加盖期货营业部结算专用章）或提供股指仿真交易帐号
 7. 符合企业实际的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决策机制和操作流程的证明文件
 8. 企业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或距申请开户日期不超过三个月的月度资产负债表
- 相关人员必须携带证件原件和相关资料亲临开户网点。上述资料及复印件均需加盖开户机构公章。
 - 期货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相关人员的证件原件进行扫描或拍照，同时采集相关人员的影像资料。